

证券代码：600063

股票简称：皖维高新

编号：临 2026-088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九届二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9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10月26日在公司研发中心7楼高管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9人。会议由董事长朱胜利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报告的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皖维高新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皖维生物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皖维”）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结合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经营发展计划，经公司研究决定：拟对广西皖维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池市宜州支行申请的贷款 1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贷期限为 1 年，年利率为 2.11%，享受贴息政策后实际贷款年利率为 0.61%，贴息

年度上限不超过 150 万元。

本议案所涉及的担保金额未超过被担保单位的净资产且在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 30%以下（含 30%），属于《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所规定的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本事项的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皖维高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 2026-089）。

三、报备文件

- 1、皖维高新九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 2、皖维高新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九届二十九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 3、皖维高新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